

创业板上市如何进行股份改制：创业板市场实行股份全流通吗？在股份限售方面是如何规定的？-股识吧

一、您知道企业作为创业板上市的具体流程吗？谢谢您啦！！

创业板上市基本流程 一、拟上创业板公司应该具备的条件：

1、公司基本状况要求：（1）

拟上创业板公司应当是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三年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

（注：有限责任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时间可以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2）拟上创业板公司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发起人或者股东用作出资的资产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已办理完毕。

拟上创业板公司的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3）拟上创业板公司应当主要经营一种业务，其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环境保护政策。

（4）拟上创业板公司最近两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2、公司内部财务状况要求：

（1）最近两年连续盈利，最近两年净利润累计不少于一千万元，且持续增长；或者最近一年盈利，且净利润不少于五百万元，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少于五千万元，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均不低于百分之三十。

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发行前净资产不少于两千万元；

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未弥补亏损；

发行后股本总额不少于三千万元。

（2）拟上创业板公司应当具有持续盈利能力，（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稳定；

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不存在风险；

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不存在客户依赖。

）（3）依法纳税，各项税收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拟上创业板公司的经营成果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

二、创业板市场实行股份全流通吗？在股份限售方面是如何规定的？

创业板也像主板一样实行全流通，但为了保持公司股权与经营权的稳定，同时满足股东适当的退出需求，创业板有针对性的、有区分的对上市后的相关股份提出了限售要求，具体为：1.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要求其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满三年后方可转让2.对于其他股东所持股份，如果属于在发行人向证监会提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六个月内（以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日为基准日）进行增资扩股的，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能转让，并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到二十四个月内，可出售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的50%；

二十四个月后，方可出售其余股份3.对于前述两类股东以外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其他股东所持股份，按照《公司法》的规定，需自上市之日起满一年后方可转让。投资者一定要了解全流通市场环境下对限售股份的有关规定，而且要密切关注有关限售股份解禁的情况，特别是关注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核心人员所持有股份的变动情况，做到心中有数，审慎投资

三、如何在创业板上市

主体资格 如下创业板发行人是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三年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可连续计算）；

- （一）股票经证监会核准已公开发行；
- （二）公司股本总额不少于3000万元；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以上；公司股本总额超过四亿元的，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10%以上；
- （三）公司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

[5] nbsp;nbsp;创业板企业要求（一）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发起人或者股东用作出资的资产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已办理完毕。

发行人的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二）最近两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三）应当具有持续盈利能力，不存在下列情形：（1）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行业地位或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4）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

依赖；

(5) 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6) 其他可能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创业板上市程序在创业板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应该遵循以下程序：第一步，对企业改制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步，对企业进行尽职调查与辅导。

第三步，制作申请文件并申报。

第四步，对申请文件审核。

第五步，路演、询价与定价。

第六步，发行与上市。

四、股份制改制方案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是指有限公司符合《公司法》关于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条件要求时，由有限公司的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等额折股，将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股份公司后，有限公司不复存在，原有限公司的所有资产、债权债务等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

具体条件如：发起人在二人以上；

发起人认缴的股本达到法定资本最低限额（500万元）；

公司筹办事项符合法律规定；

发起人制定公司章程；

有公司名称，建立符合股份有限公司要求的组织机构；

有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必要的生产经营条件等。

需要注意的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和有限公司整体改制的区别。

整体变更为整体改制的一种形式，但整体改制还包括其他形式。

整体变更是指：以有限公司的现有股东作为发起人，将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的股东和股权结构与有限公司完全一致。

整体变更情况下，有限公司的经营业绩可以连续计算。

五、

参考文档

[下载：创业板上市如何进行股份改制.pdf](#)

[《卖完股票从证券里多久能取出来》](#)

[《上市公司离职多久可以卖股票》](#)

[《股票abc调整一般调整多久》](#)

[《财通证券股票交易后多久可以卖出》](#)

[下载：创业板上市如何进行股份改制.doc](#)

[更多关于《创业板上市如何进行股份改制》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tore/41164618.html>